

其他发行人招标发行应急投标书

业务凭单号：A06

_____：

由于我单位债券招投标系统终端出现故障，现以书面形式发送_____应急投标书。我单位承诺：本应急投标书由我单位授权经办人填写，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具有与系统投标同等效力，我单位自愿承担应急投标所产生的风险。

投标方名称：_____

托管账号：_____

投标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【要素 1】

债券代码：_____【要素 2】

机构名称	指定比例
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%
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%
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%
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%
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%
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%
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%
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%
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	%
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%
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	%
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%
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%
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%
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%
中国进出口银行	%
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	%
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	%
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%
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%
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%
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%
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	%
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%
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%

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%
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%
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%
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%
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	%
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%
合计	100%

(注：上表为直接投资人填写，指定比例必须为整数，合计必须小于等于 100%)

招标标位 (%或元/百元面值)		投标量 (万元)	
标位 1【要素 3】		投标量【要素 4】	
标位 2		投标量	
标位 3		投标量	
标位 4		投标量	
标位 5		投标量	
标位 6		投标量	
标位 7		投标量	
标位 8		投标量	
标位 9		投标量	
标位 10		投标量	
合计			

(注：标位不够可自行添加)

电子密押：(16 位数字)

经办人签字或盖章：

联系电话：

复核人签字或盖章：

联系电话：

单位印章

注意事项：

- 1、 单位印章应与投标方名称相符；业务凭单填写须清晰，不得涂改。
- 2、 本应急凭单进行电子密押计算时共有 4 项要素。其中要素 1 在电子密押器中已默认显示，如与应急凭单不符时，请手工修正密押器的要素 1；要素 2—4 按应急凭单所填内容顺序输入密押器，输入内容与应急凭单填写内容必须完全一致。
- 3、 发行室电话：010-88170531、0532、0533、0534
发行室传真：010-88170905